

关于放弃中标资格的声明

乌海市文化广电事业发展中心

贵单位于 2025 年 10 月 20 日发出的关于乌海市公共文化中心文化馆业务办公家具及设施设备采购安装（项目编号：WHZC-G-H-250032）的《中标通知书》我已收悉。在此，首先衷心感谢贵单位对我司的信任与肯定。

现由于我公司成本核算错误导致无法供货，我们非常遗憾地决定：放弃本次项目的中标资格。

对于此次放弃中标给贵单位项目工作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并恳请贵单位予以谅解。再次感谢贵单位的理解与支持。我们期待未来能有其他合作机会。

特此声明！

放弃中标单位（盖章）：内蒙古柯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 年 10 月 20 日

